109 年教育雲線上推廣活動「樂夏大挑戰」

【教師組】及【班級組】活動計畫

一、活動簡述

教育部「教育雲」支援全國中小學數位教學與學習資源環境,為鼓勵國小教師 及班級師生踴躍善用「教育雲」資源,特於 109 年規劃辦理「樂夏大挑戰」線上活動,以「學習拍」為活動主要平臺,讓參與教師及班級師生深入體驗數位學習平臺 所提供之服務,達到更好的學習效果。

二、辦理單位

指導單位:教育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

主辦單位:國立中央大學(教育雲總計畫團隊)

宜眾資訊股份有限公司(學習拍計畫團隊)

三、活動期間

教師組:自109年7月1日(週三)至8月30日(週日)止。

班級組:自109年9月14日(週一)至10月30日(週五)止

四、參加對象與資格

教師組:全國國小教師。

班級組:全國國小教師、國小3至6年級學生,並以「班級」為單位。

備註1:參加者限使用教育雲端帳號或縣市帳號(OpenID)登入系統。

備註 2:針對前述帳號的申請與使用,可參考教育體系單一簽入服務網站(網址: https://oidc.tanet.edu.tw),或洽詢各縣市負責縣市帳號(OpenID)的單位協助處理。

五、活動網站

活動網址:https://learning.cloud.edu.tw/activities/home/

或由教育雲入口網(https://cloud.edu.tw) 進入

六、報名方式

 報名程序請參考活動網站。活動分為兩階段,鼓勵教師參加【教師組】及【班 級組】兩階段活動,但沒有參加第一階段活動教師,也可以參加第二階段活動。

1-1 教師組 (第一階段)

報名日期:109年6月29日(週一)起至8月30日(週日)止

1-2 班級組 (第二階段)

- 報名日期:109年9月14日(週一)至10月30日(週五)止
 説明:以「班級」為單位,每班在一名「指導教師」協助下參與,並由指導教師於活動網站統一報名。單一教師得視教學狀況,指導多個班級參加本活動,惟活動的進行與獎勵皆以單一班級為基準。
- 報名完成後,系統即寄發確認信函至報名者「校園雲端電子郵件」(eduMail) 或報名者預留之其他信箱,以核對參加資訊,請務必進行確認。該信箱亦為後 續活動訊息推播管道,請報名者多加留意。

七、活動方式

- 1. 教師組 (第一階段)
 - 活動內容:透過學習拍線上課程,體驗備課、設計教學活動等相關功能; 應用教育雲相關資源,於活動網站製作課程包,教師製作的課程包內容至 少具備1節課的完整教學概念,通過檢核後,即可參與抽獎活動。
 - 参加證明:活動期間,完成學習拍線上課程,並完成課程包製作之教師, 系統提供線上證明,教師得自行下載印製。

2. 班級組 (第二階段)

- 活動形式:以「班級」為單位,由教師指導學生共同參加。
- 活動內容:由指導教師自行製作課程包,或從系統所提供之課程包中,挑選符合教學目標者,融入教學活動;指導、協助學生完成課程包的內容與

任務。

- 凡單一班級中,超過70%學生完成課程包的內容及任務,並由指導老師完成學習拍系統之「課堂下課」程序者,即視為完成該課程包;參加班級依完成課程包之數量,參與抽獎活動,相關規定請參考【八、活動獎勵】。
- 参加證明:系統提供線上證明,達到課程包完成標準之班級得自行下載印製。

八、活動獎勵

1. 抽獎時程

- 1-1 教師組
- 109年8月30日前,完成學習拍線上課程,並完成課程包製作之教師,得 參與抽獎活動;得獎名單於109年9月7日公告於活動網站。

1-2 班級組

- 於活動期間,達到課程包完成標準之班級,即可參加勤學獎抽獎活動;為 鼓勵師生將教育雲資源積極融入教學,單一班級將依照完成課程包之數 量,獲得相應之抽獎券。例如完成3個課程包之班級,即擁有3張抽獎券。 每一班級只有1次中獎機會,若抽中2個以上獎項,以獎項市價高者為 準。
- 得獎班級名單將於 109 年 11 月 13 日,公告於活動網站。

2. 獎品

2-1 個人獎 (教師組)

特獎:運動攝影機 /1名

一獎:智慧手錶 /1名

二獎:鋁合金登山車 /2名

三獎:樂高動力科技系列 / 3 名

四獎:可攜式無線防水藍牙喇叭 / 4 名

五獎:指向性麥克風 / 5 名

2-2 勤學獎(班級組)

特獎:禮券(面額100元*教師5張、學生每人3張)/1班

一獎:禮券(面額100元*教師3張、學生每人2張)/1班

二獎:禮券(面額100元*教師2張、學生每人1張)/2班

三獎: 桌遊組合 /3 班

四獎:智能學字板 8 吋*8 個 / 4 班

五獎:籃球(國小比賽用球)*3 顆 /5 班

普獎:禮券(面額 100 元*全班共 8 張) 及精美文具禮包 / 10 班

【註】: 禮券發給之班級學生數,以學校公布正式班級之該班學生人數為準。

九、領獎注意事項

- 得獎資訊將於活動網站公布,並於1週內以電子郵件寄送通知至得獎者「校園 雲端電子郵件」(eduMail)或其預留之其他信箱;得獎者須於規定時間內,依 得獎通知進行確認,逾期未確認或身分不符者視為放棄得獎資格。
- 2. 得獎者應於得獎通知之規定時間內,簽覆領獎文件領據(含姓名、身分證字號), 始完成領獎手續,逾期視同放棄該得獎資格;獎品市值超過新臺幣 1,000 元者, 須額外檢附身分證件影本,始得領獎。得獎者不得以任何理由,要求補發、轉 讓他人、折換現金或更換其它獎項。班級組勤學獎由得獎班級所在學校代表簽 領並填復領據,供後續確認。
- 3. 得獎者應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負擔稅金,依財政部國稅局『各類所得扣繳率標準』相關條文規定:凡獎項金額年度累計總額超過新臺幣 1,000 元整,需繳交身分證明文件影本供報稅使用;凡獎項金額超過新臺幣 20,000 元整,得獎者須負擔 10%機會中獎稅,主辦單位將依稅法規定於年度開立扣繳憑單予得獎者。相關規定請至全國法規資料庫查詢。
- 4. 獎品將統一寄至得獎者學校,由校方轉發予得獎者;得獎者如未收到獎品或有

其他問題,須於主辦單位通知獎品寄出日期之3週內提出,逾期恕不受理,亦不負擔任何賠償責任。

- 5. 主辦單位保留更換同質性等值獎品及修改活動辦法之權力,除活動另有規定外,本活動獎品限由得獎者本人領取;不得要求更換得獎人、更換獎品、或要求獎品折抵現金。若有登錄資料不實、違反活動各項規範者,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其得獎資格。
- 6. 活動獎項寄送地區僅限臺灣本島、澎湖、金門與連江,不處理郵寄獎品至海外地區之事宜。
- 7. 得獎者簽收獎項後,若有遺失或被竊等情形,主辦單位不負補發獎項之責任。 十、活動注意事項
 - 活動規則及注意事項載明於活動網站,參加者於參加本活動之同時,即同意接受活動規則及注意事項之規範,如有違反本活動辦法及注意事項,主辦單位可逕行刪除參加與得獎資格;若為得獎者,則獎項將追回。
 - 相關法律刑責將由參加者自行負責,若造成第三者之權益損失,參加者得自負 完全法律責任,不得異議。主辦單位亦將保留相關法律追訴之權利。
 - 3. 活動內容如遇不可抗拒之因素須進行變更,應以活動網站公告為依據。主辦單位保留修改活動辦法、活動獎品及審核得獎資格之權利。
 - 4. 如有任何因電腦、網路、電話、技術或不可歸責於主辦單位之事由,而使參加者上傳之資料有延遲、遺失、錯誤、無法辨識或毀損之情況,主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,參加者亦不得因此異議。
 - 主辦單位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下,遵循隱私權保護政策,蒐集、處理及合理利用參加者的個人資料。
 - 6. 本活動若有其他未盡事宜,悉依中華民國相關法令辦理。
 - 7. 關於本活動相關資訊有任何建議,敬請聯繫活動聯絡人。

十一、聯絡人

國立中央大學 (教育雲總計畫團隊)

03-422-7151 分機 35353、03-4264214 (專線)

曾昱瑋專任助理,e-mail: tseng19831012@gmail.com

胡庭皓專任助理,e-mail: bausssowhat95@gmail.com

宜眾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(學習拍計畫團隊)

0975-138-653

林子維管理師,e-mail: eduservice@micb2b.com